

明

會

要

明會要卷十七

永新龍文彬纂

禮十二禮

山陵

祖陵

熙祖陵在鳳陽府泗州蟄城北洪武初薦號曰祖陵後號其山曰基運

皇陵

仁祖陵在鳳陽府太平鄉洪武二年薦號曰英陵尋改稱皇陵後號其山曰翊聖

孝陵

太祖陵在南京鍾山之陽後號其山曰神烈

長陵

成祖陵在京畿之昌平州永樂七年封其山曰天壽以後諸陵皆在天壽山

獻陵

仁宗陵在天壽山西峯下

景陵

宣宗陵在天壽山東峯下距長陵東北一里許

裕陵

英宗陵在石門山距顯陵西三里
自顯陵碑前分西爲裕陵神路

景帝陵

在金

茂陵

憲宗陵在昌平州
聚寶山東少南

泰陵

孝宗陵在昌平
州筆架山東南

康陵

武宗陵在昌平
州金嶺山東北

永陵

世宗陵在昌平
州陽翠嶺

昭陵

穆宗陵在昌平
州大峪山東北

定陵

神宗陵在昌平州大峪山距昭陵北一里
自昭陵五空橋東二百步分北爲定陵

慶陵

光宗陵在天
壽山西峯右

德陵

熹宗陵在昌平州雙瑣山
植子峪西南距永陵一里

思陵

莊烈帝陵在田貴妃寢園內

丙午四月丁卯太祖至濠州念祖考葬時禮有未備乃詢改葬典禮服制於許存仁等皆以儀禮改葬總對時有言發祥之地靈秀所鍾不宜啟遷以洩山川之氣太祖然之乃命增土培其封置守冢二十家

大政記

太祖卽位設祖陵祠祭署置奉祀一員陵戶二百九十三設皇陵衛并祠祭署奉祀一員祀丞三員陵戶三千三百

四十二

禮志

四年建祖陵廟仿唐宋同堂異室之制

同上

十一年四月命脩葺皇陵詔曰皇堂新造予時秉鑑窺形

但見蒼顏皓首忽思往日之艱辛竊恐前此碑記出自儒臣粉飾之文不足以爲後世子孫戒特述艱難以明昌運乃自製碑文命江陰侯吳良督工刻之

大訓記

十九年八月甲辰命皇太子修泗洲盱眙祖陵又詔禮部製帝后冕服命太子詣陵寢行葬衣冠祭告禮

大政記

二十六年令車馬過陵及守陵官民入陵者百步外下馬違者以大不敬論

禮志

三十一年太祖崩遺詔喪祭儀物毋用金玉孝陵山川因其故勿改作

本紀

永樂元年工部以泗州祖陵黑瓦爲言帝命易以黃如皇

陵制

禮志

十一年營壽陵於昌平旣成帝車駕臨視名曰長陵封其山曰天壽遂以徐皇后葬焉

三編

宣宗卽位方脩獻陵帝欲遵遺詔從儉約以問蹇義夏原吉二人力贊曰聖見高遠出於至孝萬世之利也帝親爲規畫三月而陵成宏麗不及長陵其後諸帝因以爲制迨世宗營永陵始益崇侈云

蹇義傳

英宗卽位罷山陵夫役萬七千人

本紀

正統二年諭天壽山陵寢翦伐樹木者重罪都察院榜禁錦衣衛官校巡視工部欽天監官環山立界

禮志

天順元年毀景帝所營壽陵以親王禮葬西山至成化十

一年敕有司繕陵寢祭饗視諸陵

景帝紀

成化四年慈懿太后崩詔議山陵大學士彭時及商輅劉
定之言合葬裕陵主祔廟此不易之理皇上所以遲疑者
以今皇太后萬壽後當與先帝同尊自嫌二后並配非祖
宗制考之於古漢文帝尊所生母薄太后而呂后仍祔長
陵宋仁宗追尊生母李宸妃而劉后仍祔太廟今若陵廟
之制稍有未合則有乖前美貽譏來葉帝復猶豫時偕朝
臣伏文華門泣請帝與太后皆感動始從時議

彭時傳

鳳陽皇陵所在近境取寸木法皆死陵軍多倚禁虐民巡

按何鑑請以山麓爲限他樵採勿禁遂著爲令

何鑑傳

慈懿雖合葬裕陵而異隧距英宗元堂數丈許室之虛右壙以待隧獨通宏治十七年周太后崩孝宗御便殿出裕陵圖示大學士曰陵有二隧一室一通此皆先朝內臣所爲未合禮昨見成化時彭時商輅等章奏先朝大臣忠厚爲國如此先帝亦甚不得已耳因與劉健等議欲通隧欽天監奏恐動地脈乃止

錢皇
后傳

孝宗崩工部言大行遺詔惓惓以節用愛民爲本乞敕內府諸司凡葬儀冥器并山陵殿宇務從簡省

禮志

正德元年給事中周璽奏中官李興王瑞營造先帝陵寢

砍伐禁山樹木數萬株掘取禁山石片數百丈損傷龍脈
驚犯陵寢新甯伯譚祐工部侍郎李璡奉命提督知情故
縱罪俱難逭伏覩英宗諭旨於天壽山偷砍樹木該管軍
衛人等不行鈐束罪該處死憲宗諭旨於鳳陽等處應禁
山場伐樹取石正犯處死宏治中南京守備太監蔣忠於
孝陵南二十餘里案山開路私便行走事發論死此列聖
杜漸防微之深意今興等所盜非一木一石比陛下止令
充淨軍罪重罰輕未厭眾心乞將興瑞照例處死祐璡亟
加貶黜以全國法以安陵寢疏入帝不納

明臣奏議

十三年二月丙戌傳旨以大行太皇太后山陵將開隧道

朕欲輕騎往視啟土工畢徧祭諸陵楊廷和毛澄等言山陵之役祖宗列聖以來付之有司雖梓宮發引送之不踰禁闕其爲慮也深矣伏望勉從家法以安人心科道朱鳴陽等言梓宮在殯陛下於視朝聽政猶且不允輕騎遠出豈禮所宜且吉凶異禮喪祭異宜陛下欲徧祀諸陵不知服從吉乎抑以凶乎以衰經之哀慘行俎豆之雍容尤不可之甚者也不報

嘉靖元年十二月命廷臣議擇壽安皇太后葬地時文武大臣皆言椁子嶺地形高敞可以卜葬而上意欲附近茂陵命興工擇日楊廷和等言宋甯宗欲祔孝宗於裕思諸

陵之旁朱熹累疏謂祖塋之制不宜數興工作驚動神靈
今欲耐壽安皇太后於茂陵左右將開金井興大工在天
之靈恐有未安且其襟抱疎洩利害非細請如原議不納
已上實錄

四年畿民盜天壽山陵樹巡按楊紹芳引盜大祀神御物
律斬都御史王廷相言大祀神御物者指神御在內祭器
帷帳之物而言律文盜陵木者止杖一百徒三年今舍本
律非法之平廷相傳

十四年三月上親詣諸陵閱視語郭勛曰景陵規制獨小
又多損壞其於我宣宗皇帝功德之大殊爲弗稱當重建

宮殿增崇基構以隆追報

憲章錄

十五年十月遷孝肅孝穆孝惠三后神主於陵殿禮官言奉慈殿之祀其稱皇太后太皇太后者乃子孫所上尊號今已遷奉於陵則宜從夫婦之義改題孝肅神主不用睿字孝穆孝惠不用純字則嫡庶有別矣從之

十七年改陵殿曰祔恩殿門曰祔恩門又建成祖聖蹟亭於平臺山率從官行祭禮

已上禮志

二十七年二月作永陵時大行皇后將葬上以陵名未定下禮官議於是尙書費臬言太祖葬孝慈皇后於孝陵成祖葬仁孝皇后於長陵皆命名在先卜葬在後載實錄中

上乃自定孝烈皇后陵曰永陵

隆慶元年奉安世宗梓宮乃自天壽山西南襖兒峪遷孝

潔皇后梓宮合葬孝恪皇后亦自金山遷祔焉

已上會典

自仁宗獻陵以後規制儉約世宗葬永陵其制始侈及神宗葬定陵給事中惠世揚御史薛貞巡視陵工費至八百

餘萬云

禮志

萬曆十三年八月作壽宮於大峪山命禮部侍郎朱賡往視中官示帝意欲倣永陵制賡言昭陵在望制過之非所

安疏入久不下已竟如其言

朱賡傳

閏九月帝以李植言壽

宮有石數十丈恐寶座將置石上癸卯復躬往天壽山閱

視之終謂大峪吉遂謫植及江東之羊可立於外

李植傳

是年禮科都給事中萬象春疏國家之事莫大於祀典祀典之起實由於人心洪惟太祖開基建文君嗣統既緣靖難兵至避位自焚迄今祭享無聞陵園不治行道之人歔歔嘆息臣嘗考往牒當建文君沒成祖駐營龍江發哀命有司治喪葬以天子之禮遣官致祭當其時固未嘗不陵不祭也乃今令甲所載止孝陵及懿文太子陵而建文君不與焉國家脩明典禮凡前代帝王有功德於民者除歲時廟祭外間遣官祀於其陵矧君臨天下四五年爲嗣統之正者乎又如革除死事諸臣我皇上登極之初首發明

詔令得祀於其鄉邇又允言官之奏凡諸臣墳墓苗裔咸蒙脩治卹錄而爲之君者反不得一抔之土一勺之水宜天下人心惋然而深悲也似宜勅下所司卽其原葬處所立爲陵廟歲時一體祭祀仍乞上尊諡以表追報之隆復年號以正君臨之體至景皇帝值土木之變奉太后命進登寶位克戡禍亂迨升遐之日諡號祭葬率從貶損實非人心之公國典之正也憲宗純皇帝允廷臣議復其帝號祭以帝禮然而廟號未加陵制有儉於國制終屬缺典似宜遵照典制備加尊諡仍恭上廟號昭示無疆其陵制隘陋尤須亟爲恢改以慰人心企望之殷以垂一代經常之

則帝不允

明臣奏議

顯陵

獻皇帝陵在承天府鍾祥縣東十里松林山

後號純德山

嘉靖

三年葺陵廟薦號曰顯陵司香內官言陵制狹小請改營

視天壽山諸陵工部尙書趙璜言陵制與山水相稱難概

同帝納其言

趙璜傳

九月錦衣百戶隨全光祿錄事錢子勳

旣以罪褫希旨請獻帝顯陵改葬天壽山事下工部璜以爲改葬不可者三皇考體魄所安不可輕犯一也山川靈秀所萃不可輕洩二也國家根本所在不可輕動三也昔太祖不遷皇陵太宗不遷孝陵願以爲法不敢輕議上命

禮官集議

明政統宗

十月禮部尙書席書會廷臣集議上言顯

陵先帝體魄所藏不可輕動昔高皇帝不遷祖陵文皇帝不遷孝陵全等詔諛小人妄論山陵宜下法司按問報曰先帝陵寢在遠朕朝夕思念其再詳議以聞書復集眾議極言不可乃已

席書傳

十七年十二月癸卯章聖太后崩先是上營壽陵於大峪山將奉獻皇帝改葬焉至是諭禮部曰茲事重大不可緩其遣重臣於大峪山營造顯陵一面南奉皇考梓宮來山合葬丁未命崔元張瓚等爲奉迎禮儀使壬子上詣大峪山相視山陵直隸巡按御史陳讓上言合葬之舉出自陛

下誠孝之一心然臣聞葬者藏也欲令不得見也今出皇考體魄於所藏之地竊非所宜昔黃帝衣冠之陵在陝西者曰橋陵舜葬九疑二女不從古人事死之禮先廟而後墳重魂而後魄臣以爲宜奉睿宗遺衣冠與章聖皇太后合葬於大峪山又以章聖皇太后遺冠帔奉以合葬於顯陵如此則體魄不動陟降有歸仁之至義之盡也疏入上責其阻撓成命黜爲民已而上自大峪山還己未諭輔臣曰遷陵一事朕中夜思之皇考奉藏體魄將二十年一旦啟露於風塵之下撼搖於道路之遠朕心不安卽皇考亦必不安聖母尤大不甯也今欲決以禮之正莫如奉慈宮

南詣合葬穴中令禮臣再議以聞

實錄

嚴嵩等言靈駕北來

慈宮南詣共一舉耳宜如初議上意終不決因止崔元等
且勿行而令指揮趙俊南往啟視幽宮明年俊自承天還
言顯陵不吉上欲親詣承天周閱卜兆九卿大臣許讚呂
相等皆諫上曰朕豈空行哉爲吾母耳三月庚辰至承天
謁顯陵作新宮曰待合葬也四月戊申歸過慶都堯母墓
從臣請致祭帝曰帝堯父母異陵可知合葬非古旣至京
復詣大峪審視曰大峪不如純德遂定南耐之議閏五月
庚申葬獻皇后於顯陵

三編

太子陵寢

懿文太子陵在孝陵左四孟清明中元冬至歲暮及忌辰

凡九祭

禮志

舊例以祠祭司官代萬厯中太常少卿謝杰言祝版署御名而遣賤者將事於禮爲褻請如哀沖莊敬二太子例遣列侯帝是之乃用南京五府僉書

謝杰傳

嘉靖二十八年命莊敬太子哀沖太子並建寢園歲時祭祀從諸陵後

會典

親謁陵

洪武八年四月辛卯上如中都謁皇陵

建文元年三月清明節親祭孝陵

已上大政記

四年六月己巳燕王謁孝陵

本紀

永樂元年五月丙戌以太祖忌日謁祭孝陵

大政記

二年五月己酉錦衣衛奏明日上謁孝陵請具法駕上曰不用但以騎士數人前導已而命前導騎士亦不可用

王圻

通考

七年二月戊子謁鳳陽皇陵

十一年三月辛未車駕次鳳陽謁皇陵

十四年十月丁丑次鳳陽祀皇陵癸未至自北京謁孝陵
洪熙元年四月壬子命皇太子謁孝陵戊午如天壽山謁
長陵

宣德元年二月丙戌謁長陵獻陵

已上本紀

五年二月乙未奉太后謁二陵帝親橐鞬騎導太后輦至清河橋下馬扶輦畿民夾道拜觀陵旁老穉皆山呼迎拜太后顧曰百姓戴君以能安之耳皇帝宜重念

三編

正統七年二月庚申謁天壽山陵

本紀

十年三月甲戌朔謁天壽山三陵令百官具淺色衣服如洪武永樂例又定制每歲三月謁祭以爲常

禮志

十一年三月癸酉如天壽山謁陵

十二年三月癸亥如天壽山謁陵

已上本紀

十三年二月乙酉如天壽山謁陵

大政記

正德十三年四月己巳朔謁六陵

紀本

嘉靖十五年三月丙子奉章聖皇太后如天壽山謁陵癸

未謁恭讓章皇后景皇帝陵

紀本

至沙河見居民蕭條顧謂

李時曰七陵在此宜加守護時對曰昔邱濬建議京師當

設四輔以臨清爲南昌平爲北薊州保定爲東西各屯兵

一二萬今若於昌平增一總兵可南衛京師北護陵寢帝

乃下廷臣勘議於沙河築鞏華城爲置戍焉

李時傳

四月癸卯以建山陵親詣七陵行祭告禮九月庚午如天

壽山謁陵

十六年三月癸酉奉章聖太后如天壽山謁陵

十七年三月戊辰謁天壽山陵九月乙未如天壽山行秋祭禮

十八年三月辛巳謁顯陵十月乙丑朔躬祭長陵

隆慶二年二月丁未如天壽山謁長陵永陵

萬曆八年三月辛亥奉兩宮皇太后謁陵

十一年二月乙丑如天壽山謁九陵庚午如西山謁恭讓章皇后景皇帝陵九月甲申如天壽山謁陵

十二年九月丙戌奉兩宮皇太后如天壽山謁陵

已上本紀

遣官祭陵

吳元年四月仁祖忌日太祖詣太廟祭畢命太子及諸王

往鳳陽展奠皇陵

王圻通考

洪武元年三月遣官祭仁祖陵

大政記

八年十月詔翰林院議陵廟朔望節序祭祀禮學士樂韶鳳等言舊儀每歲元旦清明七月望十月朔冬至日俱用太牢遣官致祭其伏臘社每月朔望則用特羊祠祭署官行禮如節與朔望伏臘社同日則用節禮從之

王圻通考

建文初定孝陵每歲正旦孟冬忌辰聖節俱行香清明中

元冬至俱祭祀勳舊大臣行禮文武官陪祀

會典

宣宗卽位遣鄭王瞻埃往南京祭孝陵

大政記

宏治中南京司禮太監陳祖圭言魏國公徐備每祭孝陵

皆由紅券門直入至殿內行禮僭妄宜改備言入由紅券門者所以重祖宗之祭尊皇上之命出由小旁門者所以守臣下之分循守故事幾及百年豈敢擅易下禮部議言長陵及太廟遣官致祭所由之門與孝陵事體相同宜如舊從之

禮志

正德間定長陵以下諸陵凡清明中元冬至俱分遣駙馬都尉行禮文武官陪祭忌辰及正旦孟冬聖節亦遣駙馬都尉行禮

同上

嘉靖十四年二月帝諭夏言清明節既遣官上陵內殿復祭似涉煩瀆言因言我朝以清明中元冬至凡三上陵中

元俗節事本不經冬至既行大報配天之禮則陵事爲輕
請罷冬至上陵而移中元於霜降惟清明如故仍輟二節
內殿之祭從之

通典

萬厯四十四年八月南京太常寺少卿桂有根言孝陵元
旦清明長至三大祭文物俱備中元孟冬兩忌辰及萬壽
節五祭向止陳設酒果應加牲帛祝文從之

三編

從葬

孝陵四十妃嬪惟二妃葬孝陵之東西餘俱從葬

長陵十六妃俱從葬

獻陵七妃三葬金山餘俱從葬

已上會典

正統元年八月追贈皇庶母惠妃何氏爲貴妃諡端靜趙氏爲賢妃諡純靜吳氏爲惠妃諡貞順焦氏爲淑妃諡莊靜曹氏爲敬妃諡莊順徐氏爲順妃諡貞惠袁氏爲麗妃諡恭定諸氏爲淑妃諡貞靜李氏爲充妃諡恭順何氏爲成妃諡肅僖冊文曰茲委身而蹈義隨龍馭以上賓宜薦徽稱用彰節行蓋宣宗殉葬宮妃也

后妃傳

天順八年英宗崩遺詔罷宮妃殉葬初太祖崩宮人多從死者歷成祖仁宣二宗皆用殉葬多者至數十人景泰帝以郕王薨猶用其制至是遺詔罷之

三編

陵災

明倫彙編 家範典 一
宏治元年五月丙子南京震雷壞孝陵御道樹

六年十二月壬戌南京大雷雨拔孝陵樹七年六月癸酉
如之

十五年六七月南京大風雨孝陵神宮監及懿文陵樹木
多摧敗者

正德元年六月丙子南京暴風雨雷震孝陵白土岡樹

十三年八月庚辰獻陵明樓災

已上五行志

萬厯二年七月霍雨昭陵地陷

三編

二十三年九月淮水溢浸泗州祖陵

同上

三十年十月丙申孝陵災

三十一年五月戊寅鳳陽皇陵雨雹

三十二年五月癸酉雷燬長陵樓六月丁酉昌平大水壞各陵橋道

三十三年五月丙申鳳陽大風雨損皇陵正殿御座

四十六年九月壬子茂陵火

已上五行志

崇禎八年正月丙寅賊陷鳳陽燔皇陵變聞於朝帝素服

避殿

三編

忌辰

太祖五月十日 孝慈皇后八月十日

成祖七月十八日 仁孝皇后七月四日

仁宗五月十二日 誠孝皇后十月十八日

宣宗正月三日 孝恭皇后九月四日

英宗正月十七日 孝莊皇后六月二十六日 孝肅皇

后三月一日

已上春明
夢餘錄

嘉靖元年奏準二月十九日景皇帝忌辰十一月五日恭

讓章皇后忌辰穿青紵絲會典

憲宗八月二日 孝貞皇后二月十日 孝穆皇后六月

二十八日 孝惠皇后十一月十八日

孝宗五月七日 孝康皇后八月八日

武宗三月十四日 孝靜皇后正月二十五日

世宗十二月十四日 孝潔皇后十月二日 孝烈皇后

十月十八日 孝恪皇后正月十一日

穆宗五月二十六日 孝懿皇后四月十三日 孝安皇

后七月十三日 孝定皇后二月九日

神宗七月二十一日 孝端皇后四月六日 孝靖皇后

九月十三日

光宗九月一日 孝元皇后十二月二十四日 孝和皇

后三月一日 孝純皇后七月十九日

熹宗八月二十二日

已上春明
夢餘錄

明制凡值帝后忌辰遣官祭陵止用香燭酒果無帛

讀禮
通考

洪武八年四月乙巳仁祖忌日親詣皇陵致祭辛亥仁皇

后忌辰躬詣陵祭

大政記

永樂元年禮官具奏五月初十日爲太祖高皇帝忌辰自
初八至初十日不鳴鐘鼓不行賞罰不舉音樂禁屠宰文
武官自初八日服淺淡衣黑角帶侍朝至日早赴孝陵行
禮八月初十日孝慈高皇后忌辰禮亦如之

實錄

二年五月丙戌高皇帝忌辰上騎從祭陵不用法駕

大政記

宣德三年令凡遇忌辰通政司禮科兵馬司免引囚奏事
五年敕瀋皇帝后忌日官員朝參輟奏事高皇帝后文皇
帝后昭皇帝忌辰悉輟朝參

正統三年正月初三日恭遇章皇帝忌辰令升殿朝參如

常儀

已上
會典

宏治十年八月癸卯吏部尙書馬文升言臣伏聞宣德間有旨仁祖忌辰諸司悉免奏事自太祖至仁宗生忌俱輟朝一日其後不知始於何時仁祖忌辰照常奏事唯太祖至憲宗忌辰百官淺淡服黑角帶朝廷亦出視朝鳴鐘鼓奏事與古禮未合又與宣宗敕旨有違臣竊思之自仁祖至憲宗世有遠近服有隆殺臣愚欲自仁祖忌辰至英宗生忌日照舊視朝鳴鐘鼓奏事若遇憲宗紀太后忌日皇上於奉先等殿祭祀畢回宮不出視朝著淺淡服進素膳

淵默以居不預他事或如宣宗聖旨自太祖至憲宗生忌
照例俱輟朝一日上令禮部詳議禮部言文升所奏不爲
無見但奉有先朝事例迄今見行不敢更易伏乞聖明裁
處上曰列聖忌辰已有旨淺淡服色視事

十四年令遇忌辰朝參官不許服紵絲紗羅景皇帝恭讓
皇后忌辰遇節令服青綠花樣宣宗忌辰遇祭祀服紅會典
嘉靖元年五月仁宗忌辰遣官祭獻陵先是給事中安磐
等奏稱是日適值經筵衣緋賜宴輟講則廢學如儀則忘
孝請移經筵前一日帝下其議禮部覆言經筵禮儀日期
累朝未之有改考之祭義曰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

也此專指父母而言祖父以上經禮未載伏聞孝宗在位
遇憲宗忌辰仍御經筵凡侍班等官俱衣青綠花樣賜宴
宜倣此行帝特旨暫免

二年八月丁未萬壽聖節先是再遇聖節皆以先帝喪殺
禮又值高皇后忌辰移之先一日至是禮官言大喪旣除
宜盡從吉典先忌祭而後受朝亦不妨同日上可其同日
之請猶以孝惠皇太后制未除不忍純吉仍暫免習儀宣
表及雞唱山呼之禮是日帝親祀奉先殿奉慈殿孝惠皇
太后几筵殿畢出御奉先殿受賀免文武百官及四夷使

臣宴賞

已上
實錄

十八年五月定列聖忌祭儀舊制俱在奉先殿行禮徧祭
列聖上以爲非禮更定高皇帝后忌辰祭於景神殿列聖
帝后祭於永思殿

大政記

二十四年令遇忌辰仍於奉先殿致祭

隆慶元年題准凡遇忌辰文武百官不問內外班行謝恩
見辭俱淺淡服色烏紗帽黑角帶不許用公服

萬厯四年定凡郊廟秦祭祀日遇有忌辰則移前一日如
致齋日內遇忌辰上具常服百官具青綠錦繡其正祭日
遇忌者如祭在日間臨時仍具祭服行禮本日祭之前後
與致齋遇忌同

已上
會典

明會要卷十七終

明會要卷十八

永新龍文彬纂

禮十三

凶禮

喪服

洪武元年十二月辛未詔定官民喪服之制時御史高原侃言京師人民循習舊俗凡有喪葬設宴會親友作樂娛尸無哀戚之情流俗之壞至此已甚且京師天下之本四方之所取則送終大事尤不可不謹乞禁止以厚風俗上是其言

通紀

三年禁止浙江等處水葬火葬中書禮部議以民間死喪

必須埋葬如無地官司設爲義塚以便安葬并不得火化

違者坐以重罪

通典

五年五月戊辰詔曰古之喪禮以哀戚爲本治喪之具稱家有無近代以來富者奢僭非分力不足者稱貸財物誇耀殯送及有惑於風水停柩經年不行安葬宜令中書省

臣集議定制頒行遵守違者論罪

大訓記

又諭禮部曰古有掩骼埋胔之令近世狃元俗死者或以火焚而投其骨於水傷恩敗俗莫此爲甚其禁止之若貧無地者所在官司擇寬閒地爲義塚俾之葬埋或有宦遊遠方不能歸葬者官給力費以歸之

禮志

洪武七年貴妃孫氏薨勅禮官定諸王服制尙書牛諒等
奏儀禮父在爲母服期庶母則無服帝曰父母之恩一也
低昂若是不情甚矣命儒臣考定宋濂等考古人論服母
喪者四十二人願服三年者二十八人服期者十四人帝
曰三年之喪天下通喪人情所安卽天理所在乃定制子
爲父母庶子爲其母皆斬衰三年適子眾子爲庶母皆齊
衰杖期書成命之曰孝慈錄頒天下時貴妃無子命吳王
櫨行慈母服斬衰三年主喪事皇太子及諸王皆齊衰杖
期太子曰在禮惟士爲庶母服緦大夫以上則無服今陛
下貴爲天子臣忝居嫡長而爲庶母服期非所以敬宗廟

重繼體也不敢奉詔帝大怒羣臣震讐不知所出正字桂
彥良言於太子曰殿下當緣君父之情不可執小禮以虧
大孝因持衰服之太子乃服以拜謝帝怒始解三編

八年七月詔百官奔父母喪不俟報

本紀

九年五月晉王妃謝氏薨上始命學士宋濂等考定王妃
喪服之制濂等議皇帝素服入喪次十五舉音百官奉慰
皇帝出次釋服服常服制曰可

禮志

進士王希曾言其母任氏之喪以改嫁服止期年願終三
年之制帝命禮部議尙書李原名奏曰不喪出母古之制
也希曾之母旣已失節難渝定制詔從之

通典

二十三年閏四月甲戌除期服奔喪之制先是百官聞祖
父母伯叔兄弟喪俱得奔赴至是吏部言祖父父母伯叔兄
弟皆係期年服若俱令奔喪守制或一人連遭五六期喪
或道路數千里則居官日少更易繁數曠官廢事今後除
父母及祖父母承重者丁憂外其餘期喪不許奔赴但遣
人致祭從之

明史禮志系之二十六年四月甲戌三編同今據之
典則系之是年閏四月

二十五年四月丙子皇太子薨命禮部議喪禮議曰禮父
爲長子服齊衰期年又曰期之喪遠乎大夫皇帝當以日
易月服齊衰十二日祭畢釋之

禮志

三十一年太祖遺詔曰朕膺天命三十有一年憂危積心

日勤不怠務有益於民奈起自寒微無古人之博知好善
惡惡不及遠矣今得萬物自然之理其奚哀念之有皇太
孫允炆仁明孝友天下歸心宜登大位內外文武臣僚同
心輔政以安吾民喪祭儀物母用金玉孝陵山川因其故
母改作天下臣民哭臨三日皆釋服母妨嫁娶諸王臨國
中母至京師諸不在令中者推此令從事

本紀

惠帝卽位詔行三年喪羣臣請以日易月帝曰朕非效古
人亮陰不言也朝則麻寢服退則齊衰杖經食則饘粥郊

社宗廟如常禮遂命定儀以進

同上

成祖崩仁宗卽位易月制滿禮部尙書呂震請卽吉侍郎

楊士奇不可尙書蹇義兼取二說進帝曰梓宮在殯易服豈臣子忍言士奇執是也乃素冠麻衣經而視朝時羣臣皆已吉服惟士奇及英國公張輔如常帝嘆曰輔武臣也而知禮過六卿由是益見親重

三編

洪熙元年仁宗遺詔山陵制度務從儉約喪制用日易月皆以二十七日釋服毋禁嫁娶音樂在外親王藩屏爲重不可輒離本國各處總兵鎮守備禦重臣及文武大小官員亦毋擅離職守聞喪之日止於本處朝夕哭臨三日悉免赴闕行禮

會典

成化四年睿皇后崩值秋享太廟時議謂不當以卑廢尊

給事中王詔言禮有喪不祭無已則移日俟釋服議雖不行識者是焉

梁璟傳

八年懷獻太子薨年甫三歲帝諭禮部禮宜從簡王府及文武官俱免進香帛禮部具儀上白發喪次日輟朝三日帝服翼善冠素服七日而除

禮志

二十三年八月憲宗崩孝宗卽位十一月大行未葬帝以梓宮在殯仍不釋服視事百官素服朝參如舊御史曹璘上疏請發梓宮引之日上衰經杖履至大明門外率百官拜哭而別仍率宮中行三年之喪

通典

進士潘府上疏請行三年喪略言子爲父臣爲君皆斬衰

三年仁之至義之盡也漢文帝遺詔短喪止欲便天下臣民景帝遂自行之使千古綱常一墮不振晉武帝欲行而不能魏孝文行之而不盡宋孝宗銳志復古易月之外猶執通喪然不能推之於下未足爲聖王達孝也先帝奄棄四海臣庶銜哀陛下惻怛由衷麻衣視朝百日未改望排羣議斷自聖心執喪三年一如三代舊制詔禮官參考載籍使喪不廢禮朝不廢政合於古不戾於今行於上可通於下從之同上

孝宗崩禮部言百日例應變服但梓宮未入山陵請仍素翼善冠麻布袍服腰經御西角門視事不鳴鐘鼓百官仍

素服朝參從之

禮志

正德元年十二月丁卯景帝后汪妃薨議祭葬禮學士王鏊曰妃廢不以罪宜復故號葬以妃祭以后乃命輟朝致祭如制

四年正月己酉憲宗廢后吳氏薨劉瑾欲焚之以滅迹曰不可以成服王鏊曰服不可成葬不可薄也用英宗惠妃禮以葬

已上后妃傳

十六年二月毛澄等言大行皇帝大喪成服已畢望皇上少節哀情於西角門視事上曰朕哀痛方切未忍遽離喪次其以二十七日視朝具儀來聞於是澄等上儀注自二

十七日以後照孝宗服制上釋衰服文武百官至百日後變服如常上從之

通典

嘉靖元年十一月庚申壽安皇太后邵氏崩服除部臣毛澄等請卽吉視事議再上命考孝肅太皇太后喪禮澄等言孝肅崩時距葬期不遠故暫持凶服以待山陵事竣與今不同況當正旦朝元亦不宜縞衣臨見萬國若孝思未忘第毋御中門及不鳴鐘鼓足矣從之

禮志

七年十月丁未皇后陳氏崩禮部上喪祭儀帝疑過隆議再上帝自裁定概從簡殺欲五日釋服閣臣張璁等言夫婦之倫參三綱而立人君乃綱常之主尤不可不慎左傳

昭公十五年六月乙丑周景王太子壽卒秋八月戊寅王
穆后崩叔向曰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蓋古禮父爲
子夫爲妻皆服報服三年後世夫爲妻始制爲齊衰杖期
父母在不杖喪服自期以下諸侯絕然特爲旁期言若妻
喪本自三年報服殺爲期年則固未嘗絕者今皇上爲后
服期以日易月臣子爲君母服三年以日易月僅二十七
日較諸古禮已至殺矣皇上宜服期十二日臣子素服終
二十七日不然則恩紀不明典禮有乖禮臣方獻夫亦雜
引儀禮喪服等篇反覆爭辨并三朝聖諭所載仁孝皇后
崩太宗衰服後仍服數月白衣冠故事以證之帝言文皇

后喪時上無聖母下有東宮從重盡禮爲宜今不敢不更其制於是上素服御西角門十日卽御奉天殿羣臣皆素服二十七日而除

同上

閏十月壬午禮部奏大行皇后梓宮發引及山陵事宜時已卜葬皇后於襖兒峪山以禮官所定如百官哭臨及禁屠撤樂皆於發引三日之前梓宮出當於端門行辭祖禮從午門等中門出凡此之等悉令從殺哭臨止於一日辭祖亦從罷免而梓宮命從左王門出於是禮科給事中王汝梅上言皇后正位七載齊體至尊生以禮歸沒不以禮葬非所以重大倫爲萬世法請更議報曰所言具見忠愛

但未權其輕重耳已而給事中徐景嵩言哭臨辭祖之儀臣固未敢輕議若梓宮出門乃萬姓瞻仰所係王門之議臣心實不敢安也詔如前旨

實錄

十四年正月丙戌莊肅皇后夏氏崩禮臣上喪儀帝曰嫂叔無服且兩宮在上朕當服青臣民如母后儀夏言曰皇上以嫂叔絕服則羣臣不敢素服見皇上請暫罷朝參許之

三編

十八年正月諭輔臣昨居喪理疾閱檀弓等篇其所著禮儀制度俱不歸一又不載天子全儀雖曰三年之喪通乎上下而今昔亦有大不同者皇祖所定未有全文每遇帝

后之喪亦未免因仍爲禮至於冠裳衰絰所司之制不一其與禮官考定之自初喪至除服冠裳輕重之製具爲儀節俾歸至當於是禮部議喪服諸制奏之帝令更加考定畫圖註釋並祭葬全儀編輯成書備覽

禮志

二十八年莊敬太子薨禮部上喪禮帝曰天子絕期況十五歲外方出三殤朕服非禮止輟朝十日百官如制成服十二日而除

同上

鎮國中尉多斡生母象氏卒宗老援壓適之說呈巡按準期年服闋成昏多斡堅執終喪啟於樂安王王批庶子於生母之喪壓適之說第以服色黻淡不敢行悲哀也今多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卷一百一十五
所終喪而後成昏可以厚人倫敦化源宜依所請巡撫胡
松具題勅遣官獎諭

四十二年周府南陵王睦模上疏云文職上自九卿下及
百僚皆行三年丁憂之制今各王府所選儀賓受封大夫
郎官之職與文職一體相同何父母身終不行丁憂之制
豈爲人子之道哉伏望勅下禮部自今見爵儀賓凡有父
母身故宜照文職事例將半俸停止服滿之日方許開俸
疏入下禮部議始定儀賓守制

隆慶元年吏部主事郭諫臣請衍聖公終制先是衍聖公
凡遇父母之喪不行丁憂卽請承襲與軍職同至是諫臣

疏謂魯爲上世秉禮義之國孔子又萬世禮義之宗今國家特世封爲衍聖公秩以一品者正以聖人後爲能守禮以表率天下之人耳不使其子孫守三年之制其何以責天下乞許遵制丁憂一如文臣從之

已上通典

是年孟春享太廟以世宗喪禮尚在二十七日之間照宏治十八年例遣官行禮樂設而不作是年正旦後喪禮成服畢御宣治門視事

王圻通考

萬厯六年議準凡文臣三品以上不論已未考滿其各父母妻必曾授本等封俱照例祭葬四品本身及父母皆止一祭無葬而出自特恩者不拘 凡一品父母妻已授本

等封於例祭外父母有加祭二壇者

正德十年例

妻有加祭一

壇者

宏治十年例

係出特恩取自上裁陳乞者不得輒援爲例

凡

三品官曾經考滿者祭一壇全葬未經考滿者祭一

壇半葬其以侍郎兼學士贈尚書者祭二壇不拘己未考

滿給與全葬

同上

雜錄

景泰五年御史黃溥請罷舉人監生由服以廣科目從之

由服者二十七月正服之外餘服程限也通典

嘉靖初臧應奎爲南京車駕主事以祖庶母喪求去例不得持重猶服私喪三年以重所自出也

姚翼家規曰承重者主宗廟之灌鬯也庶孫不爲祖後
不得加斬於生祖母雖無嫡孫而庶孫承重亦不概及
於生祖母蓋庶子服生母斬衰爲其生育之恩與父均
也非謂其與父共承宗廟也何爲而及於生祖母乎至
於庶孫繼祖卽不得服生祖母則宋庾蔚之之言本朝
典法無考止守齊衰不杖期之本服爲是

通典曰承重之服止於正適概不及庶杜典載庾蔚之
之論明矣魏廣陵北海二太妃爲始封之君母受命歸
國諸侯不敢祖天子則太妃是爲二王之祖母故議以
持重三年臧應奎以私恩加服禮官不能以義斷也姚

氏家規其知禮與

錢德洪聞王守仁之喪馳書於其父具陳父生師教願爲喪服父許之與同門王畿議服制德洪以父母在麻衣布經弗敢加焉畿請服斬衰以從築塲廬墓三年而後去十三年九月以孟冬享太廟先期命侍郎顧鼎臣霍韜捧主會二人皆有期功之服有謂古禮期服諸侯絕大夫降今之公卿卽古之諸侯與祭重事不得以私妨公下禮部議尚書夏言奏古之諸侯建邦啟土世有其國伯叔兄弟皆其臣也故期可絕今之所謂公卿者在位則爲公卿釋位乃爲族屬無君道以臣其伯叔兄弟喪服之制人情所

由生豈以在位釋位而有隆殺哉夫哀有淺深故服有輕重定之三月以哀不能忘於三月也定之期年以哀不能忘於期年也而祭祀吉禮所以致敬於神明若情未忘哀則不能專誠於祭故不與也今以其身不泄喪與夫時之過者皆無可避臣未之前聞禮曰小功總麻執事不與二臣所服之喪非小功總麻皆服之重者也太廟捧主又禮之重者也以服之重而與夫禮之重者焉得謂之知禮臣等職司典禮敢不據經守正以嚴瀆踰之分疏入詔鼎臣韜迴避以侍郎黃宗明林廷楫代之

董應舉湛誠慈母如母服議家禮三父八母圖慈母齊衰

三年蓋義服也而律亦有爲慈母服之說但家禮慈母註云所生母死父令別妾撫育者謂之慈母當服三年則父妾乳哺者謂之乳母止服緦麻迹雖相似而恩有淺深服有輕重今湛誠所丁憂者顧氏乃其父之媵妾有子則當杖期無子則當緦麻縱有撫抱之恩亦當先請後服

通典曰禮有慈母之條非僅謂母死父使他妾乳之也乃命之爲母故行三年之服觀小記爲慈母後之語義自可見家禮於慈母條下謂母卒父命他妾養己者似與古所謂庶母慈己者無異又何以有三年小功之別乎蓋父之命妾命子正是命之爲後小記更有爲祖庶

母後一語則知慈母如母自與庶母慈已者迥別故曰貴父之命也雖云如母而記稱不世祭有不得盡同於母者矣

王廷相曰並有父母之喪如之何曰其父已葬而有母之喪則服母之服既虞也反服父之服既練也則服母之服不以輕掩重也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服母服母先而父後也亦如之有所後父之喪而本生父母亡如之何曰已殯則服其服而往哭之襲而歸反喪服已葬則俟其殯而歸反喪服其除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曰不亦輕本生乎曰禮有所重斬不可以離次也祖父之喪

將練而父亡何如曰持重於祖兼主於父禮也練祥禫祭服其除服卒事反父服父喪未終而祖沒何如曰適孫爲父後者承重禮也父雖練也猶服其承服其除父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

宋纁曰母喪未葬而值父之二祥則不得服祥服以祥祭爲吉未葬爲凶不忍於凶時行吉禮也居母喪遭父喪者亦然

呂坤曰喪禮先王所制以制放逸忘哀之情故謂之制五服者三年一年九月五月三月五等之衣服也十制者斬衰三年齊衰三年齊衰杖期齊衰不杖期齊衰五月齊衰

三月大功九月小功五月總麻三月袒免在次十等之制度也齊衰與斬衰布麻有粗細五齊衰布麻無粗細袒免雖極輕亦先王禮制但成服故不可入五服爾疑服有四正義加降正服禮稱情也義服情從禮也加服禮從情也三者皆隆降服禮裁情也降服非君子所忍服所降以明禮稱所本以明情三年重喪也降爲期稱重期期降大功稱期功小功降總稱功總仁之至義之盡也故曰加服不稱本服降服不忘本服厚道也

已上通典

奪情

正統十二年令內外大小官員丁憂者不許奪情起復

通典

景泰二年九月禁諸司起復

本紀

三年九月江淵以母憂起復初侍講學士倪謙遭喪淵薦謙爲講官謙遂奪哀至是御史周文言淵引謙正自爲今日地帝以事旣處分不問而令自今羣臣遭喪毋濫保江淵傳

成化二年大學士李賢奔喪畢奉詔還朝修撰羅倫詣賢沮之不聽倫遂上疏諫略曰臣聞朝廷援楊溥故事起復大學士李賢竊謂賢大臣起復大事綱常風化繫焉昔子夏問三年之喪金革無避禮與孔子曰魯公伯禽有爲爲之也今陛下於賢以金革之事起復之與則未之有也以

大臣起復之與則禮所未見也陛下必欲賢身任天下之事則賢身不可留口實可言或降溫詔使賢於天下之事知必言言必盡陛下於賢之言聞必行行必力賢雖不起復猶起復也苟知之而不能盡言言之而能力行賢雖起復無益也又何必違先王之禮經損大臣之名節哉疏入黜爲福建市舶司提舉三編

宏治元年七月吏部尙書王恕疏請禁文職奪情起復敢有營求奏保者許科道糾劾本官以匿喪論奏保之人以違制論乞著爲令從之

昭代典則

正德十六年七月癸丑命自今親喪不得奪情著爲令

禮志

萬厯五年大學士張居正父卒御史曾士楚吏科都給事中陳三謨倡疏請留和者相繼編修吳中行獨憤適彗出詔百官修省中行首上疏曰居正父子異地分睽音容不接者十有九年一旦長棄數千里外陛下不使匄匍星奔憑棺一慟而責以訐謨遠猷調元熙載豈情也哉卽云起復有故事亦未有一日不出國門而遽起視事者祖宗之制何如也事繫萬古綱常四方視聽銷變之道無踰此者疏旣上以副封白居易正居正愕然曰疏進耶中行曰未進不敢白也三編明日檢討趙用賢抗疏略曰國家設臺諫以司法紀任糾繩乃今嘒嘒爲輔臣請留背公議而徇私情

蔑至性而倡異論臣愚竊懼士氣之日靡國事之日淆也
疏入與中行同杖除名

趙用賢傳

崇禎十一年楊嗣昌以奪情入閣又起復逆案陳新甲代
盧象昇爲宣大山西總督少詹事黃道周上三疏其一劾
嗣昌謂天下無無父之子亦無不予之臣衛開方不省其
親管仲至比之玃狗李定不喪繼母宋世共指爲人梟今
遂有不持兩服坐司馬堂如楊嗣昌者宣大督臣盧象昇
以父殯在途搥心飲血請就近推補乃忽有並推在籍守
制之旨夫守制者可推則聞喪者可不去聞喪者可不去
則爲子者可不父爲臣者可不子即使人才甚乏奈何使

不忠不孝者連苞引蘗種其不祥以穢天下乎陛下孝治天下摺紳家庭小小勃谿猶以法治之而冒喪數倫獨謂無禁臣竊以爲不可也又曰我朝自羅倫論奪情前後五十餘人多在邊疆故嗣昌在邊疆則可在中樞則不可在中樞猶可在政府則不可止嗣昌一人猶可又呼朋引類竟成一奪情世界益不可黃道周傳編修趙士春上疏曰嗣昌墨經視事旣已罔效陛下簡入綸扉自應力辭新命乃閱其奏牘徒計歲月久近閒絕無哀慟惻怛之念何奸悖一至此也陛下破格奪情曰人才不足故耳不知人才所以不振正由愛功名薄忠孝致之且無事不備儲材有事輕

言破格非用人無弊之道也臣祖用賢首論故相奪情幾
斃杖下腊敗肉示子孫臣敢背家學負明主坐視綱常掃

地哉

趙士
春傳

象昇遭父喪疏十上乞奔喪候陳新甲受代未行京師戒
嚴詔督諸軍入衛象昇麻衣草履誓師及郊馳疏報曰臣
非軍旅才愚心任事誼不避難但自臣父奄逝長途慘傷
潰亂五官非復昔時兼以草土之身踞三軍上豈唯觀瞻
不聳尤虞金鼓不靈已聞總監高起潛亦衰絰臨戎象昇
謂所親曰吾三人皆不祥之身也人臣無親安有君樞輔
奪情亦欲予變禮以分愆耶處心若此安可與事君他日

必面責之及嗣昌至軍象昇責以阻師且曰公等堅主和議獨不思城下之盟春秋所恥長安口舌如鋒恐袁崇煥之禍立見嗣昌頰赤曰公直以上方劍加我矣象昇曰旣不奔喪又不能戰齒劍者我也安得加人嗣昌辭遁

盧象昇傳

明會要卷十八終

明會要卷十九

永新龍文彬纂

禮十四

凶禮

立後議

邱濬曰古人大宗無子則以族人之子繼之而不及小宗
大明令及律雖許同宗立嗣然皆謂其人生前自立而無
死後追立之文聖祖之意蓋以興滅繼絕必前代帝王功
臣賢人之後不可不使血食也先王制禮不下庶人今庶
人之家若生前將昭穆相應之人自幼鞠育者從其自便
既死之後告爭承繼者無非利其財產而已若死者係軍

匠籍雖有之使繼彼肯從哉今宜敕禮官定制若前代名人之後或在今曾有大名顯宦者以宗法爲主先求繼禰小宗次繼祖之宗次繼曾祖之宗次繼高祖之宗四宗俱無人然後及疎遠及同姓之人若其人生前或養同宗之子世系雖遠而昭穆不失序不必更求其有鞠育之恩氣雖不純而心已孚故也又凡爲人後承父之命方許出繼已孤之子不許所以然者爲人後者爲之子旣爲之子則稱其所生爲伯叔不承父命而輒稱己父母爲伯叔可乎是貪利而忘親也如此則傳序旣明而爭訟亦息矣

田汝成立後論曰古稱爲父後者非謂諸子皆可以爲父

後也必適子乃足以當之適子者大宗小宗之統也身爲小宗之適則五服之親皆其所統故適子不得後大宗以支子可也而漢初之詔賜民爲父後者爵一級蓋適子之謂也古稱立後者非謂昆弟無子人人爲之立後也惟大宗乃舉之禮曰大宗不可絕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非大宗而立後者蓋義舉也於禮未之有聞也古稱爲大宗後者非必親昆弟之子也有以從昆弟之子後從世父者矣有以諸孫後祖者矣有以諸曾孫後曾祖者矣有以諸元孫後高祖者矣故禮曰爲人後者斬衰三年不名所後爲父者以所後不定難以豫著其名也後世宗法不明而適

子庶子皆稱父後立後之義不明而同居異居昆弟之無
子者皆爲立後稱謂之義不明而爲人後者伯父叔父皆
易爲父而以孫後祖以無服之孫後遠祖者禮旣不行名
亦不著非先王之本旨矣已上通典

恤死事

洪武元年九月優給陣亡將士之家

大政記

三年十一月己亥設壇親祭戰沒將士

七年八月辛丑詔軍士陣沒父母妻子不能自存者官爲
存養

十九年六月甲辰詔將校陣亡其子世襲加一秩十月命

官軍已亡子女幼或父母老皆給全俸著爲令

建文三年十一月乙巳燕王自爲文祭南北陣亡將士上

本紀

永樂七年二月己丑遣官祭靈壁等處陣亡將士

大政記

七年九月甲戌贈北征死事李遠菑國公王聰漳國公
宣德三年五月辛未贈交趾死事諸臣

正統十四年八月己巳卹陣亡將士九月甲午祭宣府土
木陣亡將士瘞遺骸十二月戊辰祭陣亡官軍於西直門
外

景泰元年三月辛亥錄土木死事諸臣後

成化二十年正月卹大同陣亡士卒

已上本紀

宏治十四年秦紘總制三邊軍務馳至固原按行敗所躬祭陣亡將士掩其骼奏錄死事指揮朱鼎等五人恤軍士戰沒者家

秦紘傳

嘉靖四十二年十一月祭陣亡士卒

大政記

天啟三年二月乙酉贈卹死難博士孟承光及母孔氏子宏略

崇禎十五年六月築壇親祭死事文武大臣

已上本紀

謚法

明謚法凡皇帝十七字皇后十三字皇妃東宮東宮妃二

字親王一字郡王二字文武大臣二字若品官未高而侍從有勞或死勤事特恩賜諡者不拘常例

王圻通考

定例三品得諡詞臣諡文然亦有得諡不止三品諡文不專詞臣者或以勲勞或以節義或以望實破格褒崇用示激勸其冒濫者亦間有之

禮志

文正 閣臣李東陽謝遷 戶部尙書倪元璐

福王諡

諭

德劉理順

福王諡

文貞 閣臣楊士奇徐階錢象坤 范景文

福王諡

諭德

繆昌期

福王諡

文成 誠意伯劉基 新建伯王守仁

文忠

閣臣曹鼐

初諡文襄

楊廷和張孚敬張居正葉向高

孫承宗賀逢聖

皆福王諡

陳子莊吳貞毓

皆永明王諡

庶子

馬世奇

福王諡

兵部尙書堵允錫

永明王諡

文端

閣臣陳以勤高儀王家屏沈鯉方從哲劉一燝

何如寵

福王諡

吏部尙書王直吳一鵬

禮部尙書周

經吳山

修撰焦竑

福王諡

文定 閣臣楊漣蔣冕李春芳于慎行申時行沈淮徐光

啟

禮部尙書吳寬王瓚王道陸樹聲

兵部尙書張

邦奇

祭酒陳敬宗

都御史何瑋

吏部侍郎盛以

宏

文簡 閣臣黃淮毛紀許瓚呂調陽郭朴 禮部尙書李

遜學劉春毛澄孫承恩張璧翁正春黃鳳翔 兵部尙

書湛若水董玘 吏部侍郎許思溫 禮部侍郎儀智

馬汝驥周炳謨劉日甯 工部侍郎何孟春 北行部

侍郎馬京 祭酒陶望齡 侍講學士穆孔暉

文懿 閣臣呂原翟鑾朱賡趙志皋 工部尙書劉宣

禮部尙書章懋 吏部侍郎楊啟元楊守陳儲燿諸大

受 贈禮部尙書瞿景淳

文肅 閣臣劉忠趙貞吉朱國禎王錫爵 文震孟

福王諡

呂大器

永明王諡

吏部尙書王俱

禮部尙書吳儼王

圖 刑部尙書何喬新 吏部侍郎羅圯 禮部侍郎

錢習禮謝鐸劉瑞 贊善徐善述 興化知府岳正

文毅 閣臣商輅張治

初諡文隱

張四維何宗彥 吏部尙書

倪岳 禮部尙書傅珪 修撰羅倫 工部侍郎黃孔

昭 禮部侍郎郭正域 吏部侍郎趙用賢 兵部侍

郎金聲

唐王諡

文憲 閣臣彭時費宏陳于陞 學士宋濂 贈光祿少

卿楊慎

文莊 閣臣邱濬馬自強張位殷士儋

初諡文通

吏部尙書

羅欽順 戶部尙書王鴻儒 禮部尙書邵竇歐陽德

汪俊 工部尙書王一夔 吏部侍郎葉盛劉元震

刑部侍郎吳悌 祭酒鄒守益 陳仁錫福王諡 蔡清

文敬 處士胡居仁

文裕 禮部尙書白鉞 少詹事陸深黃佐 吏部侍郎

張元禎

文節 閣臣李廷機李標 吏部侍郎莊景 贈禮部侍

郎劉應秋 修撰舒芬 沈懋學福王諡 諭德周鳳翔

福王諡 編修胡守恆

文義 閣臣高穀

文靖 閣臣金幼孜嚴訥徐溥劉健賈詠 吏部尙書魏

驥 贊善王汝玉

文穆 閣臣胡廣劉吉成基命許國林鈺 禮部尙書傅
瀚

文昭 兵部尙書蕭維楨 禮部尙書江濶

文恪 閣臣朱善王鏊朱國祚鄭以偉蔡國用吳道南

吏部尙書耿裕 禮部尙書林燦溫仁和楊廉孫陞余
繼登 贈禮部尙書唐文獻楊道賓 副都御史吳訥

吏部侍郎丁士美周子義 祭酒宋訥魯鐸

文恭 閣臣孫如游沈一貫 禮部尙書萬士和 工部

侍郎程文德 少詹事劉鉉 贊善羅洪先 修撰張

元忭 檢討陳獻章

文襄 閣臣席書桂萼楊一清方獻夫高拱 吏部尙書

唐龍 工部尙書周忱

文清 禮部侍郎薛瑄

文修 吏部侍郎林俊

文康 閣臣萬安梁儲李時顧鼎臣 兵部尙書苗衷

文潔 吏部侍郎鄧以瓚

文敏 閣臣楊榮余有丁李國櫓 吏部尙書姚夔 戶

部尙書李廷相 禮部尙書霍韜董其昌馮琦 吏部

侍郎徐縉 禮部侍郎崔銑 少詹事鄒濟

文達 閣臣李賢

文通 禮部尙書王一甯費臬 吏部尙書錢溥 大理

寺少卿李奎

文介 閣臣石瑄

初謚文隱

禮部尙書孫慎行 禮部侍郎

公鼐 學士劉儼

文安 閣臣李本劉定之 禮部尙書王英周洪謨李傑

鄭賜 兵部尙書林瀚劉龍

文烈 閣臣何騰蛟

永明王謚

檢討汪偉

福王謚

文和 閣臣劉珣尹直

文僖 閣臣張益靳貴 吏部尙書黃珣 禮部尙書林

廷機黎淳張昇顧清倪謙 工部尙書董越 吏部侍

郎孫大臨 禮部侍郎陳陞

文榮 閣臣袁煒

文愍 閣臣夏言 吏部尙書李默

文思 閣臣彭華

武甯 中山王徐達

武毅 夏國公顧成 沂國公金朝興 營山伯高成

永順伯薛綬 大同伯陶瑾 漳國公王聰 保國公

朱永

武敏 涑國公孫鏗 靖安伯和勇 總兵安國

武惠 忠誠伯陸炳

武襄 安遠侯蔡遷 安邊伯沐昂 豐城侯李旻 平

陰伯朱崇 潁國公楊洪 興安侯徐亨 撫甯伯朱

謙 咸甯侯仇鉞 右都督王效 都督同知劉文

安遠侯柳珣 平江伯陳圭 左都督周尙文

武順 甯河王鄧愈

武肅 滎陽伯潘毅 汝陰侯高顯 安遠侯柳溥

武靖 岐陽王李文忠 濬國公陳懋 平江伯陳王謨

武信 芮國公楊璟

武康 蘄國公康茂才

弇洲謚法
考作武義

武莊 巢國公華高 越國公胡大海

武壯 景成伯馬榮 左都督梁震 泗國公耿再成

武桓 梁國公趙德勝

武愍 鄆國公廖永安 平陰王朱勇

武烈 東平王朱能

武勇 涇國公蔣貴 伏羌侯毛忠

武僖 阜城伯王貴 沔國公陳友 都督周玉 黔國

公沐琮

忠文 學士王禕 初謚文節 祭酒李時勉 初謚文毅 都御史李

邦華 福王謚

忠武

開平王常遇春

廣甯伯劉榮

河間王張玉

初諡

忠顯

鄧國公薛祿

定襄伯郭登

惠安伯張慶臻總

兵周遇吉

二人福王諡

忠定

燕府長史朱復

吏部尙書蹇義

戶部尙書韓

文

忠烈

定興王張輔

虢國公俞通海

蔡國公徐忠

甯遠伯李如松

兵部尙書盧象昇

福王諡

副都御史孫

燧

兵備副使郭應嚮張允登

給事中楊漣

御史

張銓

王章

福王諡

長沙推官蔡道憲

忠簡

戶部尙書王佐

刑部侍郎張翀

太常少卿魏

良弼

忠肅 吏部尙書王翱

兵部尙書鄺埜于謙

初諡肅愍

忠毅

蔡國公張德勝

潞國公張武

漳國公鄭亨

平卿伯陳懷

霍山侯王簡

萊陽侯周長

靖遠伯

王驥

懷遠伯武興

威遠伯方政

都督山雲

吏

部尙書趙南星

僉都御史左光斗

大僕少卿周朝

瑞

福王諡

御史周宗建李應昇劉熙祚

山西巡撫衛

景瑗

福王諡

主事成德

福王諡

忠敬

定遠王沐晟

忠憲

豐國公李賢

都御史高攀龍

光祿卿馬理

忠節

兵部尙書呂維祺

福王諡

刑部尙書吳雲

太僕寺

卿楊最

副使許遠

太常少卿鹿善繼

吳麟徵

福王

諡

給事中魏大中

都給事中吳甘來

福王諡

廣甯參政

高邦佐

員外郎金鉉許直

皆福王諡

忠貞

中山王徐輝祖

刑部侍郎孟兆祥

福王諡

工部

主事萬燦

福王諡

忠靖

武進伯朱榮

戶部尙書夏原吉

忠襄

樂浪公濮英

靖國公陳珪

南和侯方瑛

贈

湯陰伯郭資

兵部尙書金忠儀銘伍文定

山西巡

撫蔡懋德

副使毛吉

忠敏 興濟伯楊善 榆次伯張濂 江南巡撫祁彪佳

唐王
諡

忠安 禮部尙書胡濙

忠僖 文安伯張輓 嶧國公劉安 左都督朱希孝

忠穆 沂國公袁溶

忠介 都御史海瑞鄒元標 副都御史施邦曜

福王
諡

庶吉士鄒智 吏部員外郎周順昌

忠威 保昌伯程寬

忠端 戶部侍郎王家彥

福王
諡

御史黃尊素

福王
諡

忠瑞 鄆國公宋瑛

忠壯 安國公曹良臣 甯國公王眞 莒國公李遠

興國公郭亮 瀕國公薛貴 涼國公吳瑾 新樂侯

劉文炳

福王謚

恭順伯吳允誠 清源伯冀傑 陝西

總督傅宗龍 宣府巡撫朱之馮 陝西按察使黃綱

都督同知郭都 副總兵趙傾蔡張紘 參將宗龍

忠宣 戶部尙書黃福 兵部尙書劉大夏

忠裕 大理丞黃鞏

忠果

左都督劉文燿

福王謚

忠勇 邠國公吳克忠 滕國公孟善 東海侯陳文

富春侯孫世 成武伯陳亨 左都督殷尚質 總兵

林椿黑春

忠愍 蕪國公康鐸 定國公徐增壽 燕山侯孫興祖

定安郡伯程國勝 大同巡撫張文錦 遼陽副使

何廷魁 江西副使汪一中 都督王治道 都指揮

李彬 總兵李淶 副總兵李梅 參將張世忠 給

事中陳邦彥

永明王諡

贈光祿少卿沈鍊 御史袁化中

廣東布政使陳選 侍講劉球 兵部員外郎楊繼

盛

忠剛 征西前將軍張達

忠惠 蘇松巡撫周起元

忠愍 武進伯朱冕

忠懷 五官監侯楊源

忠清 大理卿凌義渠

福王諡

懿簡 兵部尚書張鵬

昭靖 黔甯王沐英

毅愍 閣臣王文 副都御史馬炳龍

毅思 御史劉臺

毅敏 固原伯劉玉 戶部侍郎張養蒙

毅勇 都督僉事李桂

敏肅 刑部尚書李世達 工部侍郎陳壽

敏毅 梁國公蔣琬

敏靖 黔國公沐紹勳

恭簡 吏部尙書尹旻 戶部尙書耿定向 兵部尙書

韓邦奇 李鉞 屠楷 刑部尙書高友璣 工部尙書王

鈞 都御史朱英 戴珊 王樵 吏部侍郎歐陽鐸 兵

部侍郎許孚遠 太常寺卿魏校

恭襄 彰武伯楊炳 平江伯陳瑄 吏部尙書王瓊

兵部尙書馬昂 張瓚 江東許論 石茂華 趙炳然 工部

侍郎劉炳

恭和 宣國公周壽

恭僖 鄖國公張信 成國公朱輔 黔國公沐朝輔

禮部尙書許紳 興府長史張景明

恭肅 容國公趙輔 吏部尙書張淵周用胡松熊浹

戶部尙書王遴 兵部尙書嚴清 刑部侍郎林鶚曾

鈞

恭惠 戶部尙書汪宗伊 工部尙書張拯 副都御史

范鏞 僉都御史楊信民

恭穆 贈工部尙書余懋學

恭獻 隴西王李貞

恭懿 吏部尙書張瀚 吏部侍郎李棠

恭毅 刑部尙書王槩 左都御史溫純 禮部侍郎章

綸 永豐知縣鄧顯

恭敏 景國公李讓 襄成伯李全禮 戶部尙書馬森

李汝華 兵部尙書白圭 工部尙書李燧 刑部侍

郎廖莊

恭順 兵部侍郎盧淵

恭愍 甯國公陳瀛 御史鍾同 陳良謨

福王諡

恭介 吏部尙書陳有年孫丕揚 戶部尙書畢鏘 兵

部尙書陶琰李遷 刑部侍郎朱鴻謨 工部侍郎王

汝訓

恭定

戶部尙書年富

工部尙書馮從吾

都御史潘

恩

副都御史郭惟賢

恭憲

安國公孫忠

初諡靖康

恭節

湖廣僉事馮應京

太常少卿周怡

御史陳純

德

福王諡

巴縣知縣段高選

恭靖

甯陽王張懋

定襄王朱希忠

榮國公姚廣孝

彭城伯張麒

吏部尙書朱希周蔡國珍

戶部尙

書李敏

工部尙書洪遠蔣瑤

都御史王璟

副都

御史賈銓

大醫院判蔣用文

恭端

吏部尙書曾同亨

恭質

刑部尙書王用汲

明會要卷十九終